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860924 版面：三十版

亞奧會

六項協議但書 六人小組督陣

曼谷亞運 向前行

【記者賴清宮二十三日台北一科威特電話採訪】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於二十三日下午在科威特總部緊急召開特別執行委員會，與泰國國家奧會簽訂了一份包括六項重點內容的協議書，同時，也由擔任亞奧會主席的科威特親王阿罕默德擔任召集人，組成一個六人緊急處理小組，監督曼谷亞運籌備工作，暫時穩住了泰國曼谷的明年亞運會承辦權。

由上午十時直到下午二時，進行了整整四個小時的亞奧會特別執委會，是由阿罕默德主席主持，除了南韓李康平、斯里蘭卡錫爾瓦、西亞籍的亞奧會副主席等三位未出席之外，包括中華奧會主席張豐緒、大陸奧會副主席魏紀中等亞奧會執委會與會，泰國則由現任國家奧會主席、陸軍總司令柴洛克親自率領泰國國家奧會成員到科威特說明。

會中，阿罕默德主席強調，亞奧會相當肯定政府居中協助籌辦亞運會，但是，政府與國家奧會及亞奧會三者間，應有正常的聯繫管道，而儘管曼谷亞運會場館修建延遲、經費預算短絀，都尚不足以令亞奧會對曼谷亞運籌備會失去信心，唯獨就是，竟然有泰國籍國際奧會委員聯合其他兩位亞洲籍的國際奧會委員，直接向國際奧會請求接手明年亞運會，這種向國際奧會出賣亞奧會財產（亞運會）的行徑，才是激怒亞奧會、迫使亞奧會使出收回曼谷亞運主辦權撤手鐮的主因。

阿罕默德主席最後作成裁示，由亞奧會與泰國奧會隨即在會中簽訂一份協議書，才暫息亞奧會怒火，同時確定至少現階段的曼谷市仍為明年亞運會東道主。協議書內容包括以下六點：

- 一、履行一九九〇年泰國曼谷獲得亞運主辦權以來與亞奧會所達成並簽訂的各項共識與協議。
- 二、泰國奧會在曼谷亞運籌備會必須具有法定地位與權利。
- 三、兩位在亞奧會擔任重要職務的泰國籍副主席查洛克及財務長山迪帕，必須繼續留在曼谷亞運籌備會內。
- 四、曼谷亞運籌備會必須向亞奧會提出詳細的經費計畫，並經亞奧會財務委員會審議評估後，向年底舉行的會員大會提出報告。
- 五、曼谷亞運籌備會每月向亞奧會提出籌備進度報告。
- 六、保證前五項協議內容都能履行，以提高廠商贊助亞運會的意願。

魏紀中：部分項目移師清邁

【記者賴清宮二十三日台北一科威特電話採訪】亞奧會執行委員、了曼谷場館修建不及的窘境，也避掉明年亞運轉手他人。

魏紀中同時強調，儘管外界曾經傳出曾經主辦第一屆東亞運的上海有意接手明年的亞運會承辦權，而且上海也即將在十月份舉行大陸第八屆全運會，但是辦像亞運會這種國際賽，不是說辦就能辦，因此，就算是曼谷真的無法完成明年亞運會的籌備工作，上海也絕對不可能接手。

亞奧會特別執委會上建議，若是曼谷亞運籌備會在場館修建方面無法如期完成，不妨考慮將部份競賽種類移師清邁舉行的應變方案。這個提案也獲得與會執委們的肯定。

清邁曾經主辦過去年的東南亞運動會，有辦國際賽的經驗，若能承

接曼谷亞運會的部份競賽種類，既是解決